

证券代码：688286

证券简称：敏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1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

的使用情况编制了《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23〕9182号）。

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6日